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1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四川中自未来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自未来”）系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自科技”）全资子公司，故中自未来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为中自未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中自未来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7,032.26 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为 0。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为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近日全资子公司中自未来与上海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融资金额为 610.00 万元，期限为 8 年。中自科技与上海银行签订《普惠及小企业借款保证合同》，为中自未来开展融资业务提供不

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自未来与上海银行签订《借款抵押合同》与《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为中自未来开展融资业务提供抵押担保和质押担保。以上担保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或条款为准。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6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25 亿元（包含新增担保、原有担保及其展期或续保，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7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小于 70%的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8 亿元。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各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及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前述担保额度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同时由相关被授权人签署有关担保合同等各项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在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截至2026年3月31日）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为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中自科技	中自未来	100%	100.37%	10,928.95	610.00	6.18%	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注：担保余额仅为中自科技为中自未来提供担保的余额，未包括中自科技为中自未来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	四川中自未来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CD4W208
成立时间	2018年4月12日
注册地	成都高新区古楠街88号4栋1层1号
法定代表人	蒋中锋
注册资本	4,8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分支机构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分支机构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中自科技持有中自未来的股权比例为100%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3月/2026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5年年度/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630.04	48,025.05
负债总额	49,812.59	49,366.20

净资产	-182.56	-1,341.15
营业收入	981.19	3,239.65
净利润	-452.18	-1,245.10

注：上述财务数据来自于被担保人合并报表口径。被担保人依法存续，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非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

债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人：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四川中自未来能源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主合同项下享有的全部债权，其中融资本金为 610.00 万元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和实现债权或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律师、保全、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翻译、鉴证、公证费等）

担保期间：履行债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抵押合同

抵押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抵押人：四川中自未来能源有限公司

债务人：四川中自未来能源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抵押担保，抵押物包括光伏组件、组串式逆变器等，合计金额 301.09 万元

担保金额：主合同项下享有的全部债权，其中融资本金为 610.00 万元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以及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包括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及/或担保物权而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律师、保险、保全、鉴定、评估、登记、过户、翻译、鉴证、公证费等）以及债务人给抵押权人造成的其他损失

担保期间：合同项下所担保的任何债权尚未清偿完毕，合同项下抵押权始终有效存续

（三）质押合同

质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出质人：四川中自未来能源有限公司

债务人：四川中自未来能源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最高额质押担保，提供的质押物应收账款为“四川中自未来能源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9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四川中自未来能源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1.9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节能服务而获得的要求应收账款义务人（买方）付款的权利，应收账款价值为 1,110.66 万元

担保金额：主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32 万元

担保范围：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与主债权有关的所有银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开证手续费、信用证修改费、提单背书费、承兑费、托收手续费、风险承担费等）；应由债务人及出质人承担的公证费、登记费、保险费等和债权实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仲裁费用、执行费用、律师费、保全费、担保物处置费、公告费、拍卖费、鉴定费、评估费、过户费用、翻译费、鉴证费、差旅费等）以及债务人给质权人造成的其他损失。只要主合同项下债务未完全清偿，质权人即有权要求出质人就前述债务在上述担保范围内承担质押担保责任。质押担保的范围若超出本合同规定的主债权最高限额，出质人仍应在应收账款价值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担保期间：合同项下所担保的任何债权尚未清偿完毕，合同项下质权始终有效存续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自未来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担保额度是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同意的范围内进行的，中自未来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2,532.26 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担保，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29.6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或涉及诉讼的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30 日